

新澤西州教育部
學生轉學卡

說明：該卡必須由轉學學校填寫並直接發送至學生的新學校。該卡必須在學生最後上課日期後的第一天發送。

姓名： _____ 年級： _____

出生日期： _____ 年齡： _____ 安全識別碼： _____
(請註明文件)
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： _____

目前地址： _____

轉址： _____

學生轉學的學校：=====

_____ 縣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 區： _____

學生即將離開的學校：=====

日期：(最後一天參加)：

姓名：馬爾科姆·E·內廷漢姆·米德爾 縣：聯合 _____

地址：公園大道580號 _____ 地區：蘇格蘭平原-範伍德 _____
蘇格蘭平原, 新澤西州 07076

主要的： _____
(簽名)

喬斯林·杜馬雷斯克·編輯。D. _____
(正楷姓名)

電話# (908) 322-4445分機：21005 _____

我證明我是上述孩子的家長/監護人，並且我將讓該學生退出

他/她現在的學校： _____ (家長簽名)

新學校必須在收到卡片後兩週內索取學生的記錄。

D94-05624

免疫記錄資訊

每位體檢員應將檢查結果記錄在教育專員建議的記錄表 (A45)上。此類表格應永久保存在檔案中，並屬於教育委員會的財產並予以保存。個人健康記錄應與轉學生的其他學校記錄一起轉發。如果孩子因任何其他原因離開學校，根據 NJAC 6A:32-7 的授權，該記錄仍屬於學校的財產。

衛生部規定自 1991 年 9 月 1 日起生效，不允許在學生轉學卡背面轉發免疫接種資訊。學生離開的學校必須將 A45 (健康史和評估)轉發給學生的新學校。(NJAC 8:57-4.7b)

A45 第一頁的簽名副本可以與學生轉學卡一起發送給新學校，或在請求轉學時將簽名副本交給監護人的家長。